

名家评点中国古典名著

名家评点

水浒传

主编 沙地 詹红旗

● 新华出版社

作者施耐庵简介

元末明初小说作家。《水浒传》的作者。其生平事迹不详，传说亦多参差。高儒《百川书志》：“《忠义水浒传》一百卷，钱塘施耐庵的本，罗贯中编次”。郎英《七修类稿》所记略同。据研究者估计，生卒年月约在公元1296—1370年间。享年约七十五岁。名子安，字耐庵。原籍钱塘（一说苏州），后迁居江苏兴化（一说淮安）。元至顺进士，曾官钱塘两年。上说本《兴化县志》载明人王道生撰《施耐庵墓志》。然国内亦有专家否定此说。另说他约与罗贯中同时，同元末农民起义有联系，甚或亲自参加了起义。唯王圻《续文献通考》则载《水浒》为罗贯中著。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谓罗本是其门人所撰。

作者罗贯中简介

罗贯中（约1330—约1400）元末明初小说家。名本，别号湖海散人。山西太原人。有关他生平事迹旧籍记载极少，其说不一。已知他撰有长篇小说《三国志通俗演义》、《隋唐两朝志传》、《三遂平妖传》、《残唐五代史演义》和杂剧《宋太祖龙虎风云》等。传世诸小说，除《三国志通俗演义》、《三遂平妖传》虽经删改仍保持原作基本面貌外，其他已非本来面目。

《水浒传》作品介绍

明代小说。施耐庵作。它是我国第一部以农民起义为题材的长篇章回小说。在宋末元初龚开的《宋江三十六人赞》、南宋罗烨的《醉翁谈录》、元代的《大宋宣和遗事》等有关材料的基础上，作者把有关水浒英雄人物的口头传说、话本、杂剧中彼此不联缀的故事集中起来，进行创造性的加工、整理而成《水浒传》。这部小说，通过对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的产生、发展、失败过程的叙描，反映了封建社会中农民起义、农民战争的波澜壮阔的图景，深刻揭示了“官逼民反”、阶级压迫是造成农民起义的基本原因这一真理。在艺术上，它有两大突出成就：其一，它的一些主要人物形象，都具有鲜明的个性，成为高度典型化了的艺术形象；其二，它以当时北方口语为基础，经过加工、提炼，创造了既通俗又生动、丰富的文学语言。金圣叹把施耐庵与庄周、屈原、司马迁、杜甫并列，称《水浒传》为“第五才子书”。此书在人民群众中流传极为广泛，它成为后世人民革命斗争的武器，对于封建统治阶级来说，它如洪水猛兽，使其闻之丧胆。此书现在流行的有一百二十回本、一百回本和七十回本，以一百二十回本《水浒全传》最能全面反映作者的思想。

毛泽东：《水浒传》要当作政治书看

《水浒传》要当作一部政治书看。它描写的是北宋末年的社会情况。中央政府腐败，群众就一定会起来革命。当时农民聚义，群雄割据，占据了好多山头，如清风山、桃花山、二龙山等，最后汇集到梁山泊，建立了一支武装，抵抗官军。这支队伍，来自各个山头，但是统帅得好。

——摘自薄一波《回忆片断》，《人民日报》1981年12月26日。

革命者并不是一开始就是革命者的，他们是被反动派逼迫革命的。

.....

每次起义都是被逼上梁山的。他（指起义者，——引者注）并不想去，但压迫者使他无路可走。

——摘自安娜·路易斯·斯特朗《难忘的三次会谈》（见于俊道、李捷编《毛泽东交往录》第413—414页，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

《水浒》只反贪官，不反皇帝。晁盖盖于一百零八人之外。宋江投降，搞修正主义，把晁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让人招安了。宋江同高俅的斗争，是地主阶级内部这一派反对那一派的斗争。宋江投降了，就去打方腊。

宋江立忠义堂，劫富济贫，理直气壮，可以拿起就走。宋江（晁盖）劫的是“生辰纲”，是不义之财，取之无碍，刮自农民归农民。我们长期不打土豪了。打土豪，分田地，都归公。那也取之无碍，因为是不义之财。现在刮“共产风”，取走生产大队、小队之财，肥猪、大白菜，拿起就走，这样是错误的。……主要是干部，不懂得这个财是义财，分不清界限。

——摘自毛泽东1959年在“庐山会议”上的讲话（见李锐《庐山会议实录》第131页，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这支农民起义队伍的领袖不好，投降。李逵、吴用、阮小二、阮小五、阮小七是好的，不愿意投降。

鲁迅评《水浒》评得好，他说：“一部《水浒》，说得很分明：因为不反对天子，所以大军一到，便受招安，替国家打别的强盗——不替天行道的强盗去了。终于是奴才。（《三闲集·流氓的变迁》）

金圣叹把《水浒》砍掉二十多回。砍掉了，不真实。鲁迅非常不满意金圣叹，专门写了一篇评论金圣叹的文章《谈金圣叹》。（见《南腔北调集》）

《水浒》百回本，百二十回本和七十一回本，三种都要出。把鲁迅的那段评语印在前面。

——毛泽东1975年关于《水浒》的谈话，（见《毛泽东评点古今诗书文章》下集1197页）

《水浒传》上宋江三打祝家庄，两次都因情况不明，方法不对，打了败仗。后来改变方法，从调查情形入手，于是熟悉了盘陀路，拆散了李家庄、扈家庄和祝家庄的联盟，并且布置了藏在敌人营盘里的伏兵，用了和外国故事中所说木马计相像的方法，第三次就打了胜仗。《水浒传》上有很多唯物辩证法的事例，这个三打祝家庄，算是最好的一个。

——摘自毛泽东1937年8月《矛盾论》（见《毛泽东选集》第2版，第1卷，第313页）

在野兽面前，不可以表示丝毫的怯懦。我们要学景阳冈上的武松。在武松看来，景阳冈上的

老虎，刺激它也是那样，不刺激它也是那样，总之是要吃人的。或者把老虎打死，或者被老虎吃掉，二者必居其一。

——摘自毛泽东 1949 年《论人民民主专政》（见《毛泽东选集》第 2 版，第 4 卷，第 1473 页）

城市工作要提到与根据地工作同等重要的地位……。到城市去做秘密工作，不要像《水浒传》里的好汉，行不改名，坐不更姓，而是要改名换姓。梁山泊也做城市工作，神行太保戴宗就是做城市工作的。祝家庄没有秘密工作就打不开……

——摘自毛泽东 1945 年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口头政治报告（见《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 138 页）

毛泽东对《水浒传》这部反映农民起义的古典小说的关注，可以说，贯串了他的一生。从少年时代起，他特别喜爱读喜爱讲的故事就是“水浒”。长征途中打下一座县城，《水浒传》是他急于要找的一部书，以致警卫员给他抱来一尊“水壶”。在以后的革命生涯中，他经常引用“水浒”故事解决中国革命的许多实际问题。晚年关于《水浒》的谈话所引起的“政治风波”，更是众所周知的事情。我们说，在毛泽东身上有一种“《水浒》情结”，当不为过。

《水浒传》对毛泽东，从少年时起最重要的影响，恐怕主要还是在思想方面。书中“替天行道、劫富济贫”的思想，激起了他反抗现存秩序的精神。《水浒》中的英雄，都是“不怕官司不怕天”，“禅杖打开危险路，戒刀杀尽不平人”的好汉，他们并不是靠合法的斗争，而是靠勇力，啸聚山林来和统治者针锋相对。这种“斗争方式”，对毛泽东影响很大。当年毛泽东在湖南第一师范读书的时候，有一年的中秋节，一群学生聚集在学校后面的山上讨论救国之道。有些同学提出进入政界。对此，毛泽东回答说需要有金钱和关系，才能当选。又有同学提出利用今后当教员的职位来影响后几代——毛泽东摇头表示反对，说这个办法需时太久。别人要他提出办法，他爽口回答道：“学梁山泊好汉。”后来他上井冈山，占据山头，走工农武装割据，进而夺取全国政权，证明他这条道路是正确的。

《水浒传》这部小说最有价值的思想内容是它描绘了这样一个根本的历史事实——“官逼民反”。在众多英雄走上梁山泊的道路上，具体地再现出促使他们铤而走险参加起义的深刻的社会动因和历史必然性。

毛泽东非常看重小说的这一个方面。为此，1944 年 1 月 9 日看了延安平剧院所编历史剧《逼上梁山》以后，当即给编导们写了封热情赞誉的信，认为是在传统题材里挖掘出了历史的真髓“官逼民反”，事实上这一直是毛泽东解释 20 世纪中国农民革命的历史必然性的最通俗的例证，并赋予它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内涵，这就是阶级压迫必然导致阶级反抗。在大革命高潮中，毛泽东说农民们“造反有理”，因为这是“逼出来的”，毛说：“凡是反抗暴力、乱子闹得最大的地方，都是土豪劣绅、不法地主为恶最甚的地方。”他经常把自己带队伍上井冈山比做是“没有法子，被逼上梁山”。新中国建立后，谈起自己的革命生涯，谈起中国共产党的历史经验，毛泽东往往都要谈到一个“逼”字。这是他关于中国革命的发生、发展和成功的一个牢牢的信念。1964 年 1 月他在同美国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谈话时说道：“革命者并不是一开始就是革命的，他们是被反动派逼迫革命的。”“每次起义都是被逼上梁山的。他（指起义者——笔者按）并不想去，但压迫者使他无路可走。”毛泽东这段话所表达的主要意思，也是一个“逼”字。他又说到：“革命家是怎样造就出来的呢？他们不是开始就成为革命者的，他们是被反动派逼出来的。我原先是湖南省一个小学教员，我是被逼迫这样的。反动派杀死了许多人民。”最后他用《水浒》的故事做了一个基本总结：“每个造反者都是被逼上梁山的。”

一般说，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的发展过程，无例外地是起于草野乡村，啸聚山林，俺寨屯兵，武装割据。其势力的壮大过程，总是从个体反抗到群体组合，再由不同群体汇集成一支浩大的队伍，然后去攻城掠地，占据州府。可以说，这是传统农民造反的一个普遍规律。《水浒传》的描写，集中反映了这支起义队伍如何由零星的个人复仇星火发展到燎原之势的这一规律。毛泽东总是根据工作实践的需要，不时地谈起《水浒传》描写的一些工作方式，梁山泊推行的政策，以启迪人们。

在中国革命战略的设计上，毛泽东始终主张在条件成熟的地方，分别建立一块一块的红色根据地，逐步联成一大块，形成对城市的包围之势。他上井冈山，而不是占据大城市，不能不说是受了《水浒传》相当的影响。可见，他在井冈山时期读《水浒传》这样的作品，也不能说是读着玩儿的了。

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他领导了秋收起义，带队伍上井冈山，由此开展了工农武装割据，建立农村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现代中国革命道路，就是他在实践中艰苦探索的结论，这是他对历史上农民武装斗争道路的经验总结。例如，在开展农民武装斗争至关重要的时候，毛泽东特别谈到“土匪”问题，说对他们只是“利用”是不对的，只要我们实行土地革命，就一定能领导他们，应看他们为自己的兄弟，而不是客人。这个时候，党中央的一位负责人瞿秋白曾要他到上海党中央机关工作，他回答说：我不愿意跟你们去住高楼大厦，我要上山结交绿林朋友。毛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保存武力”，才有办法对付事变，并提出“上山可造成军事势力的基础”。秋收起义后，毛泽东在文家市召集受挫的部队，坚决反对一些同志想再次攻打长沙的错误主张，准备把部队引向罗霄山脉中段（即井冈山），建立根据地。他在详细分析了向山区发展的可能性时，曾举历史上的山大王例子。毛说：大家知道，历史上每一个朝代里都有山大王，可从来没有听说有谁把山大王彻底剿灭过。山大王没有什么主义，可我们是共产党，既有主义，又有政策，山大王和我们比不上，那么，敌人怎么能消灭我们呢？显然，这在上海的党中央的一些领导人，对这些拘于传统目的和方式的造反者并不象毛泽东那样深刻了解，也不像毛泽东在当时那样感兴趣，因此在1927年12月21日给朱德的一封信中，特别批评了“在群众眼内看来是替他们打抱不平”的“梁山泊英雄侠义的行为”，实际这是在暗示毛泽东领导的“农军”便有这种情况，认为这是妨碍土地革命的深入，妨碍发动民众进行大规模的武装起义的错误。相反，毛泽东领导队伍上山以后，既反对盲目攻打大城市的“左”倾冒险主义，强调割据，认为“山区是敌人始终无法争取的”；又反对单纯游击的流寇主义，认为“历史上黄巢、李闯式的流寇主义，已为今日的环境所不许可”。

后来，他还专门从这个角度谈到过这部小说的重要特点，“《水浒传》要当作一部政治书看。它描写的是北宋末年的社会状况。中央政府腐败，群众就一定会起来革命。当时农民聚义，群雄割据，占据了好多山头，如清风山、桃花山、二龙山等，最后汇集到梁山泊，建立了一支武装，抵抗官军。这支队伍，来自各个山头，但是统帅得好。”革命高潮到来之前，总有一个分散的准备过程，革命力量的壮大，总是从一地一段的星星之火燎原起来的。从革命的整体力量的领导者的角度来看，就必须认识山头，承认山头，照顾山头，最后克服山头主义。《水浒传》似乎提供了一个光辉的成功范例。毛泽东在晚年的一次谈话中，总结“革命就是割猪肉”，应一刀一刀的、一块一块地割时，又提起了《水浒传》的故事。

《水浒传》的作者施耐庵非常善于描写战事，铺写斗争场面，常常不自觉地运用了唯物辩证法，因而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给人以真切、实在的感受。《水浒传》第47回到50回，围绕梁山义军同祝家庄豪强势力间的矛盾斗争，展开了绘声绘色的叙述。“三打祝家庄”成为这部

小说最著名的故事情节之一，堪称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典型事例。毛泽东很欣赏作者对这一故事的描写，从中受到了很大的启发，多次评论和发挥它的含义。几次评论，都着重谈到它在解决矛盾问题上的方法论意义。

1937年，毛泽东在《矛盾论》中的评论，主要是立足于哲学角度，以说明要解决矛盾，首先要“从调查情形入手”，认识矛盾的特殊性。前两次打祝家庄失败，就是因为“情况不明，方法不对”。

这说明，调查研究在解决现实矛盾问题时是多么地重要，在这方面，毛泽东为我们做出了表率。

毛泽东一生注重调查研究，非常珍惜自己的调查研究成果，他提出一个著名的口号，叫做“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不做正确的调查同样没有发言权”。这就是说，一个领导者，在对某一问题的判断、决策之前，首先要进行调查，但是，如果这种调查不能获得正确的材料或者得到的情况不真实，他同样没有获得对这一问题的正确的发言权。这样，做出的判断和决策就不可能是实事求是的，错误也同样是不可避免的。

毛泽东对“三打祝家庄”这个著名故事的评价、引申是多方面的。1942年10月，延安平剧团成立不久，毛泽东又指示，让该院根据1937年他在《矛盾论》中对《水浒传》中三打祝家庄故事的分析，创作历史剧《三打祝家庄》。1944年7月初，正式成立了创作小组，并从毛泽东那里借来了一百二十回本的《水浒传》，构思中又得到了齐燕铭同志的帮助。毛泽东在听取创作汇报时，指示该剧要写好这样三条：第一，要写好梁山主力军；第二，要写好梁山地下军；第三，要写好祝家庄的群众力量。1945年2月22日，该剧公演后，毛泽东写信给以热情祝贺，“我看了你们的戏，觉得很好，很有教育意义。”显而易见，毛泽东在这里说的“教育意义”，已不仅仅是在方法论方面，重点在各种力量在解决同一矛盾时的相互配合。正如编导之一的李伦所说，他们是经过多次的座谈和讨论，才确定了该剧的创作指导思想：《三打祝家庄》是以农民战争的史实来表现一个运用政策的范例，在该剧里应该写出一些可做范例的地方供人思考。事实证明，该剧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对此，时任中央城市工作部负责人彭真同志谈的观后感是很有代表性的：《三打祝家庄》的演出证明平剧可以很好地为新民主主义、为人民服务，特别是第三幕对于抗日斗争中收复敌战区城市的斗争，是有作用的。对《水浒传》里三打祝家庄故事的这种引申，显然与当时面临的主要斗争任务有相当的关联。

1942年11月12日，毛泽东在西北局高干会议上再次讲到“三打祝家庄”的故事。他逐条讲解斯大林关于布尔什维克化的12条。第7条主要谈革命性与灵活性的结合，强调统一战线的重要性，强调合法的斗争和秘密的斗争必须结合起来时说：“《水浒传》上的祝家庄，两次都打不进去，第三次打进去了，因为搞了木马计”。毛泽东还作一些发挥，显然是让同志们注意斗争的策略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毛泽东对“三打祝家庄”的故事记忆犹新，随着形势的转变对其认识也在不断深化。1959年2月，为纠正1958年“大跃进”的弊端，毛泽东在省市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又说到“三打祝家庄”的故事，给人们以新的历史启示。他说：问题即矛盾，要发现，认识，解决。从前讲过《水浒传》里的“三打祝家庄”，还编了戏。这个戏现在又不唱了，我倒很喜欢。原来就有《探庄》这出戏，把它发展一下，就变成了一打、二打、三打祝家庄。“一打”后石秀探庄，解决第一个矛盾，即道路问题。“二打”分化祝家庄、李家庄、扈家庄的三庄联盟；然后是解决祝家庄内部问题，于是有了孙立的假投降，“三打”就成功了。这是很好的戏，应该演唱。毛泽东一再地提起“三打祝家庄”的故事，用意是提醒全党要善于发现矛盾，认识矛盾，

解决矛盾，处理好现实中存在的问题。

毛泽东在文章和讲话中多次提到水浒故事和语言，都是借古论今，以古为鉴，明得失，通权变，以服务于现实，为解决现实问题提供历史启示的。这方面的启发，在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政策、道路和前途以及英雄品质的培养诸方面都有所体现。

梁山英雄令人喜爱之处，是他们一个个不但敢于斗争，而且也善于斗争。毛泽东使用过下面三个著名的例子。

我们知道，作为一个伟大的军事家，毛泽东是名副其实的秀才造反，他没有受过严格正规的军事训练，而是自学成才，在战争中学会战争的。《水浒传》曾经给他的战争生涯以最初的启发。在他的军事名著《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在谈到如何看待革命的退却原则，处理好退却与进攻的关系时，就引用了林冲打败洪教头的故事。毛泽东说：“谁人不知，两个拳师放对，聪明的拳师往往退让一步，而蠢人则气势汹汹，辟头就使出全副本领，结果却往往被退让者打倒。《水浒传》上的洪教头，在柴进家中要打林冲，连唤几个‘来’‘来’‘来’，结果是退让的林冲看出洪教头的破绽，一脚踢翻了洪教头。”

武松打虎是人们十分熟悉的《水浒传》里的精采段落。一般读者对武松打虎这一段情节的体会，主要是赞叹武松不畏强敌的勇气和胆力，而毛泽东的引用，则更多地发挥这个故事的另一个方面的意义。他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借这个故事来回答一些人对人民民主专政提出的“你们太刺激了”的问题。在毛泽东看来，“专政”手段确实是“刺激”人的，但他是用来“对付国内外反动派即帝国主义及其走狗们，不是讲对付任何别人的。对于这些人，并不发生刺激与否的问题。”接着，他又写道：“在野兽面前，不可以表示丝毫的怯懦。我们要学景阳冈上的武松。在武松看来，景阳冈上的老虎，刺激它也是那样，不刺激它也是那样，总之是要吃人的。或者把老虎打死，或者被老虎吃掉，二者必居其一。”老虎的本性是要吃人的，这种本性绝不会因武松的仁慈、退让而有所转变，这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人民民主专政之与敌对阶级，就像武松之与老虎的关系一样，是你死我活的。毛泽东显然强调对反动派不能有丝毫的怯懦，要敢于斗争，敢于胜利。

《水浒传》塑造了一大批胆大敢为的英雄好汉，“拼命三郎”石秀就是其中之一。在他的身上，既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豪杰义气本色，又有不惜性命做事、勇敢果断的爽快性情。这在救助扬雄和劫法场救卢俊义的描述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1957年3月19日，毛泽东在济南和南京的党员干部会议上两次讲话，针对一些同志在革命胜利后意志消退，革命热情不高的现象，他大力提倡“我们要保持过去革命战争时期的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股革命精神，把革命工作做到底。”说到这儿，他举出《水浒传》上石秀的例子说道：“什么叫拼命？《水浒传》上有那么一位，叫拼命三郎石秀，就是那个‘拼命’。我们以前干革命，就是有一种拼命精神。每一个人有一条生命，或者六十岁，或者七十岁，或者八十岁、九十岁，看你有多长的命，只要你还能工作，就多多少少应当工作，而工作的时候就要有一股革命热情，就要有一种拼命的精神。”毛泽东引用这个故事，是要同志们加以警戒的。

《水浒传》的积极思想还在于，它描写了梁山义军的“革命”理想和行为准则。“八方共域，异姓一家……相貌语言，南北东西虽各别；心情肝胆，忠诚异姓并无差。”“都一般儿哥弟称呼，不分贵贱”；“皆一样的酒筵欢乐，无间亲疏”，“论秤分金银，换套穿衣服”等等，这实质是封建社会小生产者的“均贫富，等贵贱”的社会理想，要求在政治、经济乃至人格身份上的平等，他们的行为准则是“劫富济贫”、“除暴安良”“欺硬扶弱”，以“义”战胜“不义”。这类描写贯穿

《水浒传》的始终。“七星小聚义，智取生辰纲”最为典型。作者认为，“生辰纲”是梁中书搜刮的民财，是不义之财，劫取它是没有什么关系。

如果说，《水浒传》中这种“劫富济贫”的平等模式，在民主革命时期，是共产党号召和动员广大的贫苦农民参加革命的有效口号的话，（例如，毛泽东提出的一个基本口号就是“打土豪、分田地”），那么，在民主革命成功以后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还能不能再使用这种模式呢？

1959年，毛泽东多次谈到《水浒传》中的拦路打劫、杀富济贫等问题，这与当时的政策背景有一定关系。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有相当一部分地区刮“共产风”搞公共食堂，名副其实的吃“大锅饭”，等等，这些行为，严重挫伤了劳动人民的生产积极性，侵犯了他们的切身利益。后来，毛觉察到这种“共产风”的弊端，并着手纠正，他便借《水浒传》里“智取生辰纲”等拦路打劫的故事，来说明应该纠正“共产风”的道理。

1959年3月5日，在郑州工作会议上，他举例说：人民公社正在蓬勃发展，需要支持，要借钱办事，不要学《水浒传》上李鬼拦路抢劫的办法。过去打土豪，我们对付的是地主，那是完全正确的，跟宋江一样。现在我们是应付谁呢？我们是对待农民，能许可打劫吗？唯一的办法是等价交换，要出钱购买。

同年7月23日，在庐山会议上，毛泽东在他的长篇讲话中，又提出这个问题。他说：宋江立忠义堂，劫富济贫，理直气壮，可拿起就走。宋江、晁盖劫的是“生辰纲”，是不义之财，取之无碍，刮自农民归农民。我们长期不打土豪了。打土豪，分田地，都归公，那也可以。因为是不义之财。现在刮“共产风”，取走生产大队、小队之财，肥猪、大白菜，拿起就走，这样是错误的……主要是干部，不懂得这个财是义财，分不清界限。

毛泽东多次讲起这个问题，主要是着眼于人民公社如何处理好同生产队社员的关系。在他看来，时代不同，对象不同，“财”的来源不同，因而拿起就走的“打劫”，“剪拂”，就有“义”与“不义”的区分。如果说，在封建时代，劫取梁中书为蔡太师祝寿这样的不义之财，可以算作正义行动的话，那么，在新中国成立以后，社会制度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的情况下，对劳动人民得来的财富，就绝不能学梁山好汉那样，“拿起就走”。显而易见，《水浒传》中的故事，帮助毛泽东总结了不少经验教训。

毛泽东之于《水浒传》，是烂熟于胸中的。他不时地引用《水浒》中的故事、人物和语言，或解决一个实际问题，或说明一个道理，总是明了透彻、比喻贴切。比如1938年，在一次关于保卫工作的讲话中，他说：《水浒传》梁山上有军队有政府，也有保卫侦察这些特务工作。一百零八位高级将领中就有做特务工作的。梁山的对面，朱贵开了一个酒店，专门打探消息，然后报告上面。如果有大土豪路过，就派李逵去搞了回来。

在谈到如何对待犯错误的同志时，毛引用了《水浒传》上王伦的故事。王伦是最早占据梁山泊的，他本是落第秀才，本事不大心胸又狭窄，当初林冲和晁盖等上山时，他百般刁难，不肯收留，后被林冲杀死。毛泽东认为，对这些犯错误的同志，要准许他们继续革命，“不要当《水浒传》上的白衣秀士王伦，他也是不准人家革命。凡是不准人家革命，那是很危险的。白衣秀士王伦不准人家革命，结果把自己的命革掉了。”李逵是《水浒传》众英雄中性格最鲜明的形象之一。他爱憎分明，义重如山，对梁山泊事业忠心耿耿，深受广大读者爱戴。但他也有明显的缺点，有时不免简单、鲁莽、不讲策略和方式。三打祝家庄时，他不分对象乱砍乱杀，杀了扈太公一家老小，破坏了宋江制定的分化政策，结果使义军陷入麻烦。

在江西根据地时，毛泽东对红军的指挥员中有简单粗暴，不愿进行耐心细致的说服工作的作风，曾引用《水浒传》李逵这个人物进行教育说：“那些李逵式的官长，看见兄弟犯事就懵懵懂

懂地乱处置一顿。结果，犯事人不服，闹出许多纠纷，领导者的威信也丧失干净，这不是红军里常见的么？”

轰轰烈烈的梁山泊事业最终以全体受招安而归于彻底失败，它的胜利是短暂的。值得深思的问题是：他们不是在被逼无奈的情况向统治者投降的，而是在两赢童贯、三败高俅节节胜利时主动接受招安的。一方面，这与作者的主观思想有关，另一方面，与宋江形象的复杂性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从1952年到1960年，学术界从不同的角度探讨了这个问题。有人发表文章，提出宋江是农民革命的叛徒，接受招安是背叛革命。而大多数同志则认为，宋江属于起义英雄，受招安反映了农民起义的历史局限，阶级局限。但到1964年以后，对宋江形象的认识，大多又持否定的态度，视其为阶级异己分子，在评论中特别突出了阶级分析和立场问题。

1965年7月，《光明日报》总编室将学术界的研究情况以《古典文学界对〈水浒传〉及宋江形象讨论的若干情况》为题，编入“情况简编”呈送毛泽东。毛在阅读这份综述材料时，在题目前连画了四个圈，表明他对这些评论相当重视，也表明他晚年的评论与学术界的讨论有一定的联系。

1973年12月21日，毛泽东在接见部队领导的谈话中，劝人们读古典小说，他说：“《水浒》不反皇帝，专门反对贪官。后来接受了招安。”1975年8月14日发表了那篇关于《水浒》的著名谈话，其实质性内涵，可以看作他一贯的历史观为适应其新的历史追求的体现。

毛泽东的评价，并非即兴之论，确是有感有思而发，不能说是“实出无心”，“顺口评《水浒》”，而是从宏观的历史文化角度隐约透露出他对革命事业的忧虑。60年代以后，毛泽东思考的重心在于：革命的真正目的在于取消压迫，改变产生压迫和官僚主义的社会结构，与传统实行最彻底的决裂。而这一切，革命了几十年，不但没有达到，反而在社会主义土壤上滋生了许多欺压老百姓的大大小的官僚。毛泽东还意识到，历代革命的悲剧，就在于原来的革命者逐渐消退了革命的感情和意志，最后都在根本上背弃了真正的革命目标。鉴于此，有必要大力提倡“继续革命”。这样，他提醒人们特别应注意《水浒传》后半部分的描写，便是十分必要的了。

对毛泽东的这段评论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理解：

第一，革命目标低下——只反贪官，不反皇帝。梁山泊树起了“替天行道”的大旗，这既是他们造反的出发点，也是他们的目的。尽管“道”这个词在中国传统文化里是一个内涵极为丰富的范畴，可以作各种各样的解释，但在《水浒传》中的确切含义，主要体现在第四十二回九天玄女娘娘所授宋江的三卷天书中，中心即“全忠仗义”。从《水浒传》的具体描写来看，造反是因为奸臣（贪官）当道，闭塞圣聪；不得已上梁山，虽身在水泊，但心在朝廷，这是与贪官斗争的另一种形式；招安后征方腊，更是忠于皇帝的实际行动。而且，尽管义军攻城掠地，也只是卷起细软即走，从不敢占王土一寸。

第二，与义军领袖宋江的阶级本性和所推行的路线政策有根本性的联系。作为封建统治阶级的一个下层小吏，在宋江的身上，既有“仗义疏财”，不满现实黑暗的一面，又有根深蒂固的封建伦理思想，所以，出于义气，他搭救了晁盖等人，又由于“忠”，他迟迟不肯上山，最后在不得已时才上了梁山。但是，上山后他的基本立场没有转变，只是“权借水泊暂时避难”，指望朝廷早日降旨招安。他所推行的这条基本路线，除了出身下层的李逵、武松、三阮兄弟等人坚决反对外，却得到了大部分将领的拥护。这一大批人，本属于统治阶级中的人物，只是迫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相继投入了起义队伍，但他们如同宋江一样，盼望早日招安，“封妻荫子，青史留名”。再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在宋江的意识深处，他根本上不是站在地主阶级的对立面来反抗斗争的，

而是替宋朝皇帝来惩处那一班奸贼。换句话说，他并没有把自己排除在统治阶级之外，所以，他同高俅、蔡京、梁中书等人的斗争，也只能是“地主阶级内部这一派反对那一派的斗争”，是“忠”与“奸”的冲突，最后是“忠臣”被害，想“忠”而不得为“忠”。

第三，道德信条的局限——“把晁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聚义”和“忠义”虽一字之差，在毛泽东看来，却是维系义军领袖道德思想的基础发生了根本变化。从小说的具体内容来看，“义”在很大程度上是指同情与支持被压迫被剥削者，参加与坚持革命的反抗；而“忠”则是忠于大宋皇帝。在“义”之前加上一“忠”字，以“忠”统“义”，则是对封建道德、封建伦理的认同，其意则和“孝”的内涵差不多。“忠孝节义”是封建文化道德的核心内容，而“忠”居于首，则是非常有利于君主统治的。毛泽东一直主张扬“义”贬“忠”，视“义”为农民革命造反的道德基础，而宋江以“忠”统“义”，则是他背叛革命的道德基础。

如果单单从学术角度，从《水浒传》这部小说的实际情况来看，毛泽东的所感所发，也不失为精练明快的一家之言。尽管后来毛泽东同意姚文元信中提议的将他对《水浒传》的评论“印发政治局在京同志”和“在《红旗》中发表鲁迅关于《水浒传》的评论段落，并组织或转载评论文章，《人民日报》、《光明日报》订个计划”等等，但很难说这意味着毛泽东的评论是具体针对当时中央的政治斗争，更不能说有针对性具体人物的影射含义。而姚文元、江青等人，顺着毛泽东的思路，无中生有地胡乱发挥和运用，使毛泽东原本对一部古典小说的评论，一下子升到无比的高度，具有了现实政治斗争的意义。例如江青胡说什么“主席对《水浒》的批示有现实意义，评论《水浒》的要害是架空晁盖，现在政治局有些人要架空主席。”“评《水浒》就是有所指的。宋江架空晁盖，现在有没有人架空主席呢？我看是有的。”等等，他们这样做，无疑是想利用这个机会来做一篇阴谋政治的文章，达到他们不可告人的目的。而毛泽东洞彻到了他们的阴谋，斥责江青道：“放屁，文不对题”，又指示：“稿子不要发、录音不要放，讲话不要印。”于是，一些人满以为可以大大热闹一番的“运动”又出乎意料地匆匆落幕了。

鲁迅关于《水浒传》

现存之《水浒传》则所知者有六本，而最要者四：

一曰一百十五回本《忠义水浒传》。前署“东原罗贯中编辑”，明崇祯末与《三国演义》合刻为《英雄谱》，单行本未见。其书始于洪太尉之误走妖魔，而次以百八人渐聚山泺，已而受招安，破辽，平田虎，王庆，方腊，于是智深坐化于六和，宋江服毒而自尽，累显灵应，终为神明。惟文词蹇拙，体制纷纭，中间诗歌，亦多鄙俗，甚似草创初就，未加润色者，虽非原本，盖近之矣。

又有一百十回之《忠义水浒传》，亦《英雄谱》本，“内容与百十五回本略同”（《胡适文存》三）。别有一百二十四回之《水浒传》，文词脱略，往往难读，亦此类。

二曰一百回本《忠义水浒传》。前署“钱塘施耐庵的本，罗贯中编次”（《百川书志》六）。即明嘉靖时武定侯郭勋家所传之本，“前有汪太函序，托名天都外臣者”（《野获编》五），今未见。别有本亦一百回，有李贽序及批点，殆即出郭氏本，而改题为“施耐庵集撰，罗贯中纂修”。然今亦难得，惟日本尚有享保戊申（1728）翻刻之前十回及宝历九年（1759）续翻之十一至二十回，亦始于误走妖魔而继以鲁达林冲事迹，与百十五回本同；第五回于鲁达有“直教名驰塞北三

千里，证果江南第一州”之语，即指六和坐化故事，则结束当亦无异。惟于文辞，乃大有增删，几乎改观，除去恶诗，增益骈语；描写亦愈入细微，如述林冲雪中行沽一节，即多于百十五回本者至一倍余。

三曰一百二十回本《忠义水浒传》。亦题“施耐庵集撰，罗贯中纂修”，与李贽序百回本同。首有楚人杨定见序，自云事李卓吾，因袁无涯之请而刻此传；次发凡十条；次为《宣和遗事》中之梁山泺本末及百八人籍贯出身。全书自首至受招安，事略全同百十五回本，破辽小异，且少诗词，平田虎王庆则并事略亦异，而收方腊又悉同。文词与百回本几无别，特于字句稍有更定，如百回本中“林冲道，‘如何？便认的。’”此则作“林冲道，‘原来如此。’”诗词又较多，则为刊时增入，故发凡云，“旧本去诗词之烦芜，一虑事绪之断，一虑眼路之迷，颇直截清明，第有得此以形容人态，顿挫文情者，又未可尽除，兹复为增定，或掇原本而进所有，或逆古意而益所无，惟周劝惩，兼善戏谑”也。亦有李贽评，与百回本不同，而两皆舛陋，盖即叶昼辈所伪托（详见《书影》一）。

发凡又云，“古本有罗氏致语，相传灯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复见，乃后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损之者，有嫌一百二十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郭武定本即旧本移置阎婆事，甚善，其于寇中去王、田而加辽国，犹是小家照应之法，不知大手笔者正不尔尔。”是知《水浒》有古本百回，当时“既不可复见”；又有旧本，似百二十回，中有“四大寇”，盖谓王、田、方及宋江，即柴进见于白屏风上御书者（见百十五回本之六十七回及《水浒全书》七十二回）。郭氏本始破其拘，削王、田而加辽国，成百回；《水浒全书》又增王、田，仍存辽国，复为百廿回，而宋江乃始退居于四寇之外。然《宣和遗事》所谓“三路之寇”者，实指攻夺淮阳京西河北三路强人，皆宋江属，不知何人误读，遂以王庆田虎辈当之。然破辽故事虑亦非始作于明，宋代外敌凭陵，国政弛废，转思草泽，盖亦人情，故或造野语以自慰，复多异说，不能符合，于是后之小说，既以取舍不同而分歧，所取者又以话本非一而违异，田虎王庆在百回本与百十七回本名同而文迥别，殆亦由此而已。惟其后讨平方腊，则各本悉同，因疑在郭本所据旧本之前，当又有别本，即以平方腊接招安之后，如《宣和遗事》所记者，于事理始为密合，然而证信尚缺，未能定也。

总上五本观之，知现存之《水浒传》实有两种，其一简略，其一繁缛。胡应麟（《笔丛》四十一）云，“余二十年前所见《水浒传》本尚极足寻味，十数载来，为闽中坊贾刊落，止录事实，中间游词余韵神情寄寓处一概删之，遂既不堪覆瓿，复数十年，无原本印证，此书将永废。”应麟所见本，今莫知如何，若百十五回简本，则成就殆当先于繁本，以其用字造句，与繁本每有差违，倘是删存，无烦改作也。又简本撰人，止题罗贯中，周亮工闻于故老者亦第云罗氏，比郭氏本出，始着耐庵，因疑施乃演为繁本者之托名，当是后起，非古本所有。后人见繁本题施作罗编，未及悟其依托，遂或意为敷衍，定耐庵与贯中同籍，为钱塘人（明高儒《百川书志》六），且是其师。胡应麟（《笔丛》四十一）亦信所见《水浒传》小序，谓耐庵“尝入市肆细阅故书，于敝楮中得宋张叔夜禽贼招语一通，备悉其一百八人所由起，因润饰成此编”。且云“施某事见田叔禾《西湖志余》”，而《志余》中实无有，盖误记也。近吴梅著《顾曲麈谈》，云“《幽闺记》为施君美作。君美，名惠，即作《水浒传》之耐庵居士也。”案惠亦杭州人，然其为耐庵居士，则不知本于何书，故亦未可轻信矣。

四曰七十回本《水浒传》。正传七十回楔子一回，实七十一回，有原序一篇，题“东都施耐庵撰”，为金人瑞字圣叹所传，自云得古本，止七十回，于宋江受天书之后，即以卢俊义梦全伙被缚于张叔夜终，而指招安以下为罗贯中续成，斥曰“恶札”。其书与百二十回本之前七十回无甚异，惟刊去骈语特多，百廿回本发凡有“旧本去诗词之繁累”语，颇似圣叹真得古本，然文中

有因删去诗词，而语气遂稍参差者，则所据殆仍是百回本耳。周亮工（《书影》一）记《水浒传》云，“近金圣叹自七十回之后，断为罗所续，因极口诋罗，复伪为施序于前，此书遂为施有矣。”二人生同时，其说当可信。惟字句亦小有佳处。如第五回叙鲁智深诘责瓦官寺僧一节云：

……智深走到面前，那和尚吃了一惊，跳起身来，便道，“请师兄坐，同吃一盂。”智深提着禅杖道，“你这两个，如何把寺来废了？”那和尚便道，“师兄请坐，听小僧……”智深睁着眼道，“你说你说”“……说：在先敝寺，十分好个去处，田庄又广，僧众极多，只被廊下那几个老和尚吃酒撒泼，将钱养女，长老禁约他们不得，又把长老排告了出去，因此把寺来都废了。……”

圣叹于“听小僧……”下注云“其语未毕”，于“……说”下又多所申释，而终以“章法奇绝从古未有”誉之，疑此等“奇绝”，正圣叹所为，其批改《西厢记》亦如此。此文在百回本，为“那和尚便道，‘师兄请坐，听小僧说。’智深睁着眼道，‘你说你说！’那和尚道，‘在先敝寺，十分好个去处，田庄广有，僧众极多……’”云云，在百十五回本，则并无智深睁眼之文，但云“那和尚曰，‘师兄听小僧说：在先敝寺，田庄广有，僧众也多……’”而已。

至于刊落之由，什九常因于世变，胡适（《文存》三）说，“圣叹生在流贼遍天下的时代，眼见张献忠李自成一班强盗流毒全国，故他觉得强盗是不能提倡的，是应该口诛笔伐的。”故至清，则世异情迁，遂复有以为“虽始行不端，而能幡然悔悟，改弦易辙，以善其修，斯其意固可嘉，而其功诚不可泯”者，截取百十五回本之六十七回至结末，称《后水浒》，一名《荡平四大寇传》，附刊七十回之后以行矣。其卷首有乾隆壬子（1792）赏心居士序。

（选自《中国小说史略》第十五篇，有删节。）

胡适评《水浒传》

自从金圣叹把评《水浒传》“施耐庵”的七十回本从《忠义水浒传》里重新分出来，到于今已近三百年了。（圣叹自序在崇祯十四年。）这三百年中，七十回本居然成为《水浒传》的定本。平心而论，七十回本得享这点光荣，是很应该的。

我们拿宋元时代那些幼稚的梁山泊故事，来比较这部《水浒传》，我们不能不佩服“施耐庵”的大匠精神与大匠本领；我们不能不承认这四百年中白话文学的进步很可惊异！元以前的，我们现在且不谈。当元人的杂剧盛行时，许多戏曲家从各方面搜集编曲的材料，于是有高文秀等人采用民间盛行的梁山泊故事，各人随自己的眼光才力，发挥水浒的一方面，或创造一种人物，如高文秀的黑旋风，如李文蔚的燕青之类；有时几个文人各自发挥一个好汉的一片面，如高文秀发挥李逵的一片面，杨显之康进之红字李二又各各发挥李逵的一片面。但这些都是一个故事的自然演化，又都是散漫的，片面的，没有计划的，没有组织的发展。后来这类的材料越积越多了，不能不有一种贯通综合的总编，于是元末明初有《水浒传》百回之作。但这个草创的《水浒传》原本，如上节所说，是很浅陋幼稚的。这种浅陋幼稚的证据，我们还可以在《征四寇》里寻出许多。然而这《水浒传》原本居然把三百年来来的水浒故事贯通起来，用宋元以来的梁山泊故事做一个大纲，把民间和戏台上的“三十六大伙，七十二小伙”的种种故事作一些子目，造成一部草创的大小说，总算是很难得的了。到了明朝中叶，“施耐庵”又用这个原百回本作底本，加上高超的新见解，加上四百年来的逐渐成熟的文学技术，加上他自己的伟大创造力，把那草创的山寨推

翻，把那些僵硬无生气的水浒人物一齐毁去；于是重兴水浒，再造梁山，画出十来个永不会磨灭的英雄人物，造成一部永不会磨灭的奇书。这部七十回的《水浒传》不但是集四百年水浒故事的大成，并且是中国白话文学完全成立的一个大纪元。这是我的第一个感想。

施耐庵的《水浒传》是四百年文学进化的产儿，但《水浒传》的短处也就吃亏在这一点。倘使施耐庵当时能把那历史的梁山泊故事完全丢在脑背后，倘使他能忘了那“三十六大伙，七十二小伙”的故事，倘使他能用全副精神来单写鲁智深，林冲，武松，宋江，李逵，石秀等七八个人，他这部书一定格外有精彩，一定格外有价值。可惜他终不能完全冲破那历史遗传的水浒轮廓，可惜他总舍不得那一百零八人。但是一个人的文学技能是有限的，决不能在一部书里创造一百零八个活人物。因此他不能不东凑一段，西补一块，勉强把一百零八人“挤”上梁山去！闹江州以前，施耐庵确能放手创造，看他写武松一个人便占了全书七分之一，所以能有精彩。到了宋江上山以后，全书已去四分之三，还有那四百年传下的“三打祝家庄”的故事没有写，（明以前的水浒故事，都把三打祝家庄放在宋江上山之前。）还有那故事相传坐第二把交椅的卢俊义，关胜，呼延灼，徐宁，燕青等人没有写。于是施耐庵不能不杂凑了，不能不潦草了，不能不敷衍了。最显明的例是写卢俊义的一大段。这一段硬把一个坐在家里享福的卢俊义拉上山去，已是很笨拙了；又写他信李固而疑燕青，听信了一个算命先生的妖言便去烧香解灾，竟成了一个糊涂汉了，还算得什么豪杰？至于吴用设的诡计，使卢俊义自己在壁上写下反诗，更是浅陋可笑。还有燕青在宋元的水浒故事里本是一个很重要的人物，施耐庵在前六十回竟把他忘了，故不能不勉强把他捉来送给卢俊义做一个家人！此外如打大名府时，宋江忽然生背疽，于是又拉出一个安道全来；又如全书完了，又拉出一个皇甫端来，这种杂凑的写法，实在幼稚得很。推求这种缺点的原因，我们不能不承认施耐庵吃亏在于不敢抛弃那四百年流传下来的水浒旧轮廓。这是很可惜的事。后来《金瓶梅》只写几个人，便能始终贯彻，没有一种敷衍杂凑的弊病了。

我承认金圣叹确是懂得《水浒》的第一大段，他评前十一回，都无大错。他在第一回批道：

为此书者之胸中，吾不知其有何等冤苦，而必设言一百八人，而又远托之于水涯。

……今一百八人而有其人，殆不止伯夷太公居海避纣之志矣。

这个见解是不错的。但他在“读法”里又说：

大凡读书先要晓得作书之人是何等心胸。如《史记》须是太史公一肚皮宿怨发挥出来。……《水浒传》却不然。施耐庵本无一肚皮宿怨要发挥出来，只是饱暖无事，又值心闲，不免伸纸弄笔，寻个题目，写出自家许多锦心绣口。故其是非皆不谬于圣人。

这是很误人的见解。一面说他“不知其胸中有什么等冤苦”，一面又说“只是饱暖无事，又值心闲，不免伸纸弄笔”，这不是绝大的矛盾吗？一面说“不止于居海避纣之志”，——老实说就是反抗政府——一面又说“其是非皆不谬于圣人”，这又不是绝大的矛盾吗？《水浒传》决不是“饱暖无事，又值心闲”的人做得出来的书。“饱暖无事，又值心闲”的人只能做诗钟，做八股，做死文章，——决不肯来做《水浒传》。圣叹最爱谈“作史笔法”，他却不幸没有历史的眼光，他不知道水浒的故事乃是四百年老百姓与文人发挥一肚皮宿怨的地方。宋元人借这故事发挥他们的宿怨，故把一座强盗山寨变成替天行道的机关。明初人借他发挥宿怨，故写宋江等平四寇立大功之后反被政府陷害谋死。明朝中叶的人——所谓施耐庵——借他发挥他的一肚皮宿怨，故削去招安以后的事，做成一部纯粹反抗政府的书。

这部七十回的《水浒传》处处“褒”强盗，处处“贬”官府。这是看《水浒》的人，人人都能得着的感想。圣叹何以独不能得着这个普遍的感想呢？这又是历史上的关系了。圣叹生在流贼遍天下的时代，眼见张献忠李自成一班强盗流毒全国，故他觉得强盗是不能提倡的，是应该“口

诛笔伐”的。圣叹是一个绝顶聪明的人，故能赏识《水浒传》。但文学家金圣叹究竟被《春秋》笔法家金圣叹误了。他赏识《水浒传》的文学，但他误解了《水浒传》的用意。他不知道七十回本删去招安以后事正是格外反抗政府，他看错了，以为七十回本既不赞成招安，便是深恶宋江等一班人。所以他处处深求《水浒传》的“皮里阳秋”，处处把施耐庵恭维宋江之处都解作痛骂宋江。这是他的根本大错。

——（选自《胡适文存》卷三，有删节。）

郑振铎论《水浒传》的演化

《水浒传》的演变，到了杨氏《全书》的出版，已是“山穷水尽”无可再变的了。不料在明末清初之时，却有了一位金人瑞氏，以他的无碍的辨才，强造了一部七十回本的《水浒传》出来。更不料他这一部“腰斩”的《水浒传》，却打倒了、湮没了一切流行于明代的繁本、简本、一百回本、一百二十回本、余氏本、郭氏本……使世间不知有《水浒传》全书者几三百年。《水浒传》与金圣叹批评的七十回本，几乎结成一个名辞。除金本外，几乎没有所谓其他《水浒传》。前几年亚东图书馆翻印《水浒传》，也用的是金氏七十回本。清代坊贾翻印七十回以后的《水浒传》时，且很可怜的，很小心的，加上《后水浒》之名（一名《荡平四大寇传》或《征四寇传》）。金氏的威力真可谓伟大无匹了！这个《后水浒》采用的是简本，与金氏所用的繁本或郭本，原是并不相合的。后人见七十回本那末高明，《后水浒》那末浅陋，便益以为金氏本乃是原本；而金氏所极口诋毁的续本，乃真足以诋毁的了。但近年来，《水浒》诸种版本的陆续出现，却使金圣叹已圆了三百年的谎话，再也圆不住了。金氏口口声声说七十回本是古本，然就所发见的观之，却没有一本是七十回的。又在许多种的《水浒传》本子中，也没有一种是具有“梁山泊英雄惊噩梦”的一小段文字的。金氏所称古本，许多人至此乃始恍然知其实为一百回《水浒传》的前七十一回。（金氏将原本第一回移作楔子，第二回移作第一回，故仅有七十回。）而最后的一小段卢俊义的梦，却是金氏自己的手笔。

金氏生当明末农民纷纷起义之时，故对于梁山水泊的英雄们深恶痛绝，以为非杀了这些英雄便不能够“天下太平”。明代诸种《水浒传》对于宋江诸人都口口声声许以忠义，圣叹却将一腔愤气，尽泄之《水浒传》中。一方面于批评中处处寓意，一方面更不惜“托古改制”之嫌，大胆的将《水浒传》全书腰斩了，使她只剩下七十回，不仅不使这些英雄们得专征伐之权，且也不使他们招安受抚。

——选自（《名家解读（水浒传）》郑振铎文，有删节）

《水浒传》金圣叹序

序一

原夫书契之作，昔者圣人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其端肇于结绳，而其盛轂而为六经。其秉

简载笔者，则皆在圣人之位而又有其德者也。在圣人之位，则有其权；有圣人之德，则知其故。有其权而知其故，则得作而作，亦不得不作而作也。是故《易》者，导之使为善也；《礼》者，坊之不为恶也；《书》者，纵以尽天运之变；《诗》者，衡以会人情之通也。故《易》之为书，行也；《礼》之为书，止也；《书》之为书，可畏；《诗》之为书，可乐也。故曰：《易》圆而《礼》方，《书》久而《诗》大。又曰：《易》不赏而民劝，《礼》不怒而民避，《书》为庙外之几筵，《诗》为未朝之明堂也。若有《易》而可以无《书》也者，则不复为《书》也。有《易》有《书》而可以无《诗》也者，则不复为《诗》也。有《易》有《书》有《诗》而可以无《礼》也者，则不复为《礼》也。有圣人之德，则知其故；知其故，则知《易》与《书》与《诗》与《礼》，各有其一，故而不可以或废也。有圣人之德，而又在圣人之位，则有其权；有其权而后作《易》，之后又欲作《书》，又欲作《诗》，又欲作《礼》，咸得奋笔而遂为之，而人不得而议其罪也。无圣人之位则无其权，无其权而不免有作，此仲尼是也。仲尼无圣人之位，而有圣人之德，有圣人之德则知其故，知其故而不能已于作，此《春秋》是也。顾仲尼必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斯其故何哉？知我惟《春秋》者，《春秋》一书，以天自处学《易》，以事系日学《书》，罗列与国学《诗》，扬善禁恶学《礼》，皆所谓有其德而知其故，知其故而不能已于作，不能已于作而遂兼四经之长，以合为一书，则是未尝作也。夫未尝作者，仲尼之志也。罪我惟《春秋》者，古者非天子不考文，自仲尼以庶人作《春秋》，而后世巧言之徒，无不纷纷以作。纷纷以作既久，庞言无所不有。君读之而旁皇于上，民读之而惑乱于下，势必至于拉杂燔烧，祸连六经。夫仲尼非不知者，而终不已于作，是则仲尼所为引罪自悲者也。或问曰：然则仲尼真有罪乎？答曰：仲尼无罪也。仲尼心知其故，而又自以庶人不敢辄有所作，于是因史成经，不别立文，而但于首大书“春王正月”，若曰：其旧则诸侯之书也，其新则天子之书也。取诸侯之书，手治而成天子之书者，仲尼不予诸侯以作书之权也。仲尼不肯以作书之权予诸侯，其又乌肯以作书之权予庶人哉！是故作书，圣人之事也。非圣人而作书，其人可诛，其书可烧也。作书，圣人而天子之事也。非天子而作书，其人可诛，其书可烧也。何也？非圣人而作书，其书破道；非天子而作书，其书破治，破道与治，是横议也，横议，则乌得不烧？横议之人，则乌得不诛！故秦人烧书之举，非直始皇之志，亦仲尼之志。乃仲尼不烧而始皇烧者，仲尼不但无作书之权，是亦无烧书之权者也。若始皇烧书而并烧圣经，则是虽有其权而实无其德；实无其德，则不知其故；不知其故，斯尽烧矣。故并烧圣经者，始皇之罪也；烧书，始皇之功也。无何，汉兴，又大求遗书。当时在廷诸臣，以献书进者多有。于是四方功名之士，无人不言有书，一时得书之多，反更多于未烧之日。今夫自古至今，人则知烧书之为祸至烈，又岂知求书之为祸之尤烈哉！烧书而天下无书，天下无书，圣人之书所以存也；求书而天下有书，天下有书，圣人之书所以亡也。烧书，是禁天下之人作书也；求书，是纵天下之人作书也。至于纵天下之人作书矣，其又何所不至之与有！明圣人之教者，其书有之；叛圣人之教者，其书亦有之。申天子之令者，其书有之；犯天子之令者，其书亦有之。夫诚以三代之治治之，则彼明圣人之教与申天子之令者，犹在所不许。何则？恶其破道与治，黔首不得安也。如之何而至于叛圣人之教，犯天子之令，而亦公然自为其书也？原其由来，实惟上有好者，下必尤甚。父子兄弟，聚族撰著，经营既久，才思溢矣。夫应诏固须美言，自娱何所不可？刻画魑魅，诋訕圣贤，笔墨既酣，胡可忍也？是故乱民必诛，而“游侠”立传；市侩辱人，而“货殖”名篇。意在穷奇极变，皇惜剖心呕血，所谓上薄苍天，下彻黄泉，不尽不快，不快不止也。如是者，当其初时，犹尚私之于下，彼此传观而已，惟畏其上之禁之者也。殆其既久，而上亦稍稍见之，稍稍见之而不免喜之，不惟不之禁也。夫叛教犯令之书，至于上不复禁而反喜之，而天下之人岂其复有忌憚乎哉！其作者，惊相告也！

其读者，惊相告也。惊告之后，转相祖述，而无有一人不作，无有一人不读也。于是而圣人之遗经，一二篇而已；诸家之书，坏牛折轴不能载，连阁复室不能度也。天子之教诏，土苴之而已；诸家之书，非缥緲不为其题，非金玉不为其签也。积渐至于今日，祸且不可复言。民不知偷，读诸家之书则无不偷也；民不知淫，读诸家之书则无不淫也；民不知诈，读诸家之书则无不诈也；民不之乱，读诸家之书则无不乱也。夫吾向所谓非圣人而作书，其书破道，非天子而作书，其书破治者，不过忧其附会经义，示民以杂；测量治术，示民以明。示民以杂，民则难信；示民以明，民则难治。故遂断之破道与治，是为横议，其人可诛，其书可烧耳！非真有所大诡于圣经，极害于王治也，而然且如此。若夫今日之书，则岂复苍帝造字之时之所得料，亦岂复始皇燔烧之时之所得料哉！是真一诛不足以蔽其辜，一烧不足以灭其迹者，而祸首罪魁，则汉人诏求遗书，实开之衅。故曰：烧书之祸烈，求书之祸尤烈也。烧书之祸，祸在并烧圣经。圣经烧，而民不兴于善，是始皇之罪，万世不得而原之也。求书之祸，祸在并行私书。私书行，而民之于恶乃至无所不有，此汉人之罪，亦万世不得而原之也。然烧圣经，而圣经终大显于后世，是则始皇之罪犹可逭也。若行私书，而私书遂至灾害蔓延，不可复救，则是汉人之罪终不活也。呜呼！君子之至于斯也，听之则不可，禁之则不能，其又将以何法治之与哉？曰：吾闻之，圣人之作书也以德，古人之作书也以才。知圣人之作书以德，则知六经皆圣人之糟粕，读者贵乎神而明之，而不得栴比字句，以为从事于经学也。知古人之作书以才，则知诸家皆鼓舞其菁华，览者急须褰裳去之，而不得捃拾齿牙，以为谭言之微中也。于圣人之书而能神而明之者，吾知其而今而后，始不敢于《易》之下作《易传》，《书》之下作《书传》，《诗》之下作《诗传》，《礼》之下作《礼传》，《春秋》之下作《春秋传》也。何也？诚愧其德之不合，而惧章句之未安，皆当大拂于圣人之心也。于诸家之书而诚能褰裳去之者，吾知其而今而后，始不肯于《庄》之后作广《庄》，《骚》之后作续《骚》，《史》之后作后《史》，《诗》之后作拟《诗》，稗官之后作新稗官也。何也？诚耻其才之不逮，而徒唾沫之相袭，是真不免于古人之奴也。夫扬汤而不得冷，则不如且莫进薪；避影而影愈多，则不如教之勿趋也。恶人作书，而示之以圣人之德，与夫古人之才者，盖为游于圣门者难为言，观于才子之林者难为文，是亦止薪勿趋之道也。然圣人之德，实非夫人之能事；非夫人之能事，则非予小子今日之所敢及也。彼古人之才，或犹夫人之能事；犹夫人之能事，则庶几乎小子不揣之所得及也。夫古人之才也者，世不相延，人不相及。庄周有庄周之才，屈平有屈平之才，马迁有马迁之才，杜甫有杜甫之才，降而至于施耐庵有施耐庵之才，董解元有董解元之才。才之为言材也。凌云蔽日之姿，其初本于破核分荚；于破核分荚之时，具有凌云蔽日之势；于凌云蔽日之时，不出破核分荚之势，此所谓材之说也。又才之为言裁也。有全锦在手，无全锦在目；无全衣在目，有全衣在心；见其领，知其袖；见其襟，知其帔也。夫领则非袖，而襟则非帔，然左右相就，前后相合，离然各异，而宛然共成者，此所谓裁之说也。今天下之人，徒知有才者始能构思，而不知古人用才，乃绕乎构思以后；徒知有才者始能立局，而不知古人用才，乃绕乎立局以后；徒知有才者始能琢句，而不知古人用才，乃绕乎琢句以后；徒知有才者始能安字，而不知古人用才，乃绕乎安字以后。此苟且与慎重之辩也。言有才始能构思、立局、琢句而安字者，此其人，外未尝矜式于珠玉，内未尝经营于惨淡，隳然放笔，自以为是，而不知彼之所为才，实非古人之所为才，正是无法于手，而又无耻于心之事也。言其才绕乎构思以前、构思以后，乃至绕乎布局、琢句、安字以前以后者，此其人，笔有左右，墨有正反；用左笔不安换右笔，用右笔不安换左笔；用正墨不现换反墨，用反墨不现换正墨；心之所至，手亦至焉；心之所不至，手亦至焉；心之所不至，手亦不至焉。心之所至，手亦至焉者，文章之圣境也。心之所不至，手亦至焉者，文章之神境也。心之所不至，手亦不至焉者，文章之化境也。夫文章至于心手

皆不至，则是其纸上无字、无句、无局、无思者也。而独能令千万世下人之读吾文者，其心头眼底乃窅窅有思，乃摇摇有局，乃铿铿有句，而烨烨有字，则是其提笔临纸之时，才以绕其前，才以绕其后，而非徒然卒然之事也。故依世人之所谓才，则是文成于易者，才子也；依古人之所谓才，则必文成于难者，才子也。依文成于易之说，则是迅疾挥扫，神气扬扬者，才子也；依文成于难之说，则必心绝气尽，面犹死人者，才子也。故若庄周、屈平、马迁、杜甫以及施耐庵、董解元之书，是皆所谓心绝气尽，面犹死人，然后其才前后缭绕，得成一书者也。庄周、屈平、马迁、杜甫，其妙如彼，不复具论。若夫施耐庵之书，而亦必至于心尽气绝，面犹死人，而后其才前后缭绕，始得成书。夫而后知古人作书，真非苟且也者。而世之人犹尚不肯审己量力，废然歇笔，然则其人真不足诛，其书真不足烧也。夫身为庶人，无力以禁天下之人作书，而忽取牧猪奴手中之编，条分而节解之，而反能令未作之书不敢复作，已作之书一旦尽废，是则圣叹廓清天下之功，为更奇于秦人之火。故于其首篇叙述古今经书兴废之大略如此。虽不敢自谓斯文之功臣，亦庶几封关之丸泥也。

序二

观物者审名，论人者辨志。施耐庵传宋江，而题其书曰《水浒》，恶之至，进之至，不与同中国也。而后世不知何等好乱之徒，乃谬加以“忠义”之目。呜呼！忠义而在《水浒》乎哉？忠者，事上之盛节也；义者，使下之大经也。忠以事其上，义以使其下，斯宰相之材也。忠者，与人之大道也；义者，处己之善物也。忠以与乎人，义以处乎己，则圣贤之徒也。若夫耐庵所云“水浒”也者，王土之滨则有水，又在水外则曰浒，远之也。远之也者，天下之凶物，天下之所共击也；天下之恶物，天下之所共弃也。若使忠义而在水浒，忠义为天下之凶物、恶物乎哉！且水浒有忠义，国家无忠义耶？夫君则犹是君也，臣则犹是臣也，夫何至于国而无忠义！此虽恶其臣之辞，而已难乎为吾之君解也。父则犹是父也，子则犹是子也，夫何至于家而无忠义？此虽恶其子之辞，而已难乎为吾之父解也。故夫以忠义予《水浒》者，斯人必有慰其君父之心，不可以不察也。且亦不思宋江等一百八人，则何为而至于水浒者乎？其幼，皆豺狼虎豹之姿也；其壮，皆杀人夺货之行也；其后，皆敲朴剜削之余也；其卒，皆揭竿斩木之贼也。有王者作，比而诛之，则千人亦快，万人亦快者也。如之何而终亦幸免于宋朝之斧钺？彼一百八人而得幸免于宋朝者，恶知不将有若干百千万人，思得复试于后世者乎？耐庵有忧之，于是奋笔作传，题曰《水浒》，意若以为之一百八人，即得逃于及身之诛戮，而必不得逃于身后之放逐者，君子之志也。而又妄以忠义予之，是则将为戒者而反将为劝耶？豺狼虎豹而有祥麟威凤之目，杀人夺货而有伯夷、颜渊之誉，剜削之余而有上流清节之荣，揭竿斩木而有忠顺不失之称，既已名实抵牾，是非乖错，至于如此之极，然则几乎其不胥天下后世之人，而惟宋江等一百八人，以为高山景行，其心向往者哉！是故由耐庵之《水浒》言之，则如史氏之有《樗枿》是也，备书其外之权诈，备书其内之凶恶，所以诛前人既死之心者，所以防后人未然之心也。由今日之《忠义水浒》言之，则直与宋江之赚人伙，吴用之说撞筹，无以异也：无恶不归朝廷，无美不归绿林，已为盗者读之而自豪，未为盗者读之而为盗也。呜呼！名者，物之表也；志者，人之表也；名之不辨，吾以疑其书也；志之不端，吾以疑其人也。削忠义而仍《水浒》者，所以存耐庵之书其事小，所以存耐庵之志其事大。虽在稗官，有当世之忧焉。后世之恭慎君子，苟能明吾之志，庶几不易吾言矣哉！